

中节能淇县水务有限公司城北厂

2022 年自行监测方案

中节能淇县水务有限公司城北厂 自行监测方案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中节能淇县水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6 月 2 日，是中节能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，是一家以污水污泥的处理和处置，及净化后的再生利用为主业，集污水污泥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的综合性环保专业公司。

公司依托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在信息网络、业务协同、资本运作等方面的综合优势，充分发挥原有的技术特长及行业优势，积极构建企业运营管理体系，进一步向规模化、集约化的经营方向发展。目前，公司运营管理淇县城南污水处理厂 3 万吨/日、淇县城北污水处理厂 3 万吨/日两家污水处理企业，同时扩建城南污水厂二期 3 万吨/日，共计拥有水务处理规模 9 万吨/日。

中节能淇县水务有限公司城北厂位于鹤淇产业集聚区内，鹤淇大道与武公路交叉口东 600 米，占地面积约 65 亩，项目总投资 11298 多万元。配套管网建设 23km，主要收集思德河以北，107 国道以东，高速公路以西，淇河南岸以南区域内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。2011 年 4 月开工建设，2014 年 9 月通水试运行运行，2015 年 12 月单沟 1.5 万吨/日通过环保验收，2022 年 1 月通过一期第二阶段(1.5 万吨日)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城北厂污水处理主体工艺采用改良型卡鲁赛尔氧化沟工艺，设计处理能力 3 万吨/日，建设有两条氧化沟污水处理系统，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一级 A 标准（GB18918-2002），出水经思德河、共产主义渠，最终汇入卫河。污水处理设施主要包括进水泵房、旋流沉砂池、厌氧池、氧化沟、二沉池、机械反应沉淀池、纤维滤池等。

二、监测依据

- 1.原国家环境保护局第 10 号令《排放污染物申报登记管理规定》1992 年；
- 2.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第 39 号令《环境监测管理办法》2007 年；
- 3.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发〔2013〕4 号《“十二五”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》2013 年；
- 4.环保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改委、监察部文件环发〔2013〕14 号《“十二五”主要污染物总量减

排监测办法》2013年；

5.《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》(试行)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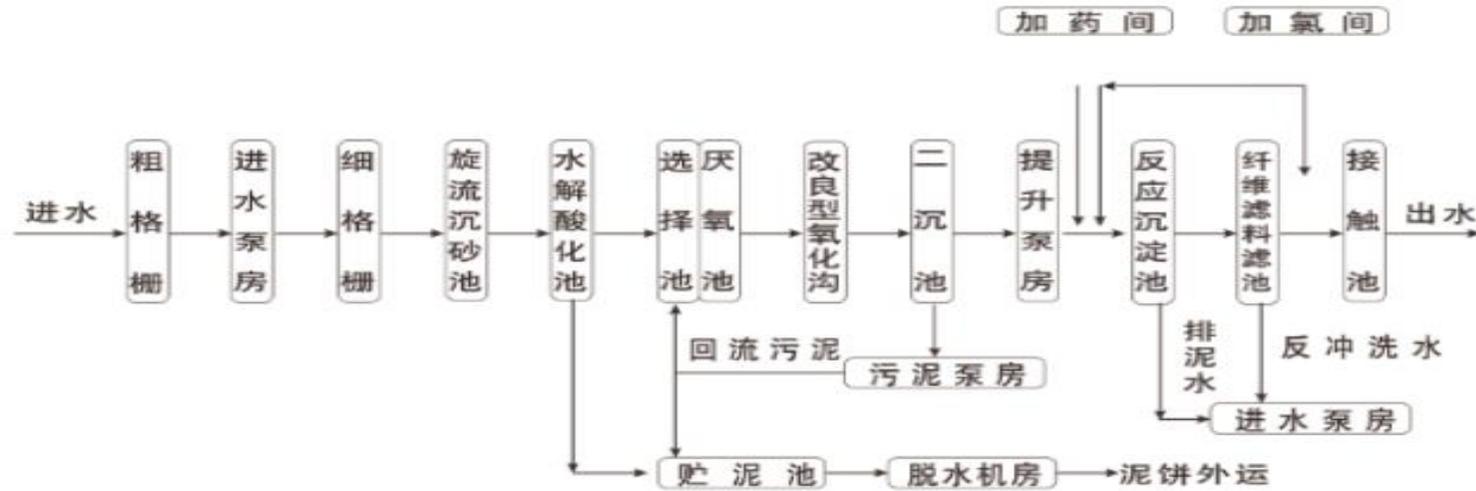
6.相关的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，监测方法标准。

三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

城北厂污水处理主体工艺采用改良型卡鲁赛尔氧化沟工艺，设计处理能力3万吨/日，建设有两条氧化沟污水处理系统，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一级A标准(GB18918-2002)，出水经思德河、共产主义渠，最终汇入卫河。污水处理设施主要包括进水泵房、旋流沉砂池、厌氧池、氧化沟、二沉池、机械反应沉淀池、纤维滤池等。

主体工艺流程图：

工艺流程图



四、评价标准

1. 监测执行标准

排放执行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-2002)中的一级 A 标准。

2. 标准限值

排放标准限值，单位：mg/L (pH 除外)

项目	COD _{Cr}	BOD ₅	SS	NH ₃ -N	TN	TP	色度	pH
设计出水	≤50	≤10	≤10	≤5 (8)	≤15	≤0.5	≤30	6~9

五、监测内容

5.1.1. 废水监测点位

进水口监测点位：细格栅后端

排放口监测点位：出水明渠

5.1.2. 废气监测点位

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：城北厂配电间东侧除臭装置排放口。

厂界监测点位：厂区上风向 1 个监测点位以监测当日风向为准。厂区下风向 3 个监测点位以监测当日风向为准。

5.1.3.废水、废气监测项目

废水监测项目：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悬浮物、PH、流量、总磷、总氮、水温、色度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石油类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粪大肠菌群、总汞、总砷、六价铬、总铬、总镉、总铅、苯胺类、硫化物、烷基汞。

废气监测项目：硫化氢、氨、臭气浓度。

厂界监测项目：硫化氢、氨、臭气浓度、甲烷。

5.1.4.废水监测频次

城北污水处理厂废水自动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：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流量、水温、PH，2小时/次。

废水手工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：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悬浮物、PH、总磷、总氮、DO、水温，1次/天。

废水委外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：粪大肠菌群、石油类、色度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，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总汞、总砷、六价铬、总铬、总镉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总氮、PH、氨氮、总磷、水温、总铅，1次/月。苯胺类、硫化物 1次/季度。烷基汞，1次/半年。

废气监测项目及频次：硫化氢、氨、臭气浓度；1次/半年。

厂界监测项目及频次：硫化氢、氨、臭气浓度，1次/半年；甲烷，1次/年。

废水部分项目、污泥检测、废气及厂界监测等，全部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进行检测。

5.1.5.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

手工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	使用仪器	检出限
pH	玻璃电极法 (GB6920—1986)	PHS-3C 型 PH 计	/
悬浮物	重量法 (GB11901—1989)	AL204 电子分析天平	4 mg/L
COD	重铬酸盐法 (GB11914-1989)	加热回流装置	5 mg/L
氨氮	纳氏试剂比色法 (HJ535-2009)	722S 型分光光度计	0.025mg/L
总磷	钼锑抗分光光度法	722S 型分光光度计	0.01mg/L
总氮	过硫酸钾氧化法	75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5mg/L
水温		温度计	/
色度	稀释倍数法		30 倍
BOD	稀释与接种方法		10mg/L

动植物油	红外光度法		1mg/L
石油类	红外光度法		1mg/L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亚甲蓝分光光度法		0.5mg/L
粪大肠菌群	多管发酵法		1000 个/L
总汞	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0.001mg/L
总砷	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分光光度法		0.1mg/L
六价铬	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		0.05mg/L
总镉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0.01mg/L
总铬	高锰酸钾氧化-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		0.1mg/L
总铅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0.1mg/L

在线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	使用仪器	检出限
流量	超声波（进口）、明渠探头（出口）	超声波流量计	/
COD	重铬酸盐法（GB11914-1989）	COD 在线分析仪	10 mg/L
氨氮	纳氏试剂比色法（HJ535-2009）	氨氮在线分析仪	0.025mg/L
总磷	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总磷在线分析仪	0.02mg/L
总氮	过硫酸钾分光光度法	总氮在线分析仪	0.05mg/L

PH			
----	--	--	--

5.1.6. 监测质量保证

- (1) 监测人员严格执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。
- (2) 监测所用仪器、量器经分析人员进行校准，聘请省计量院技术人员对计量设备定期进行校验。
- (3) 废水自动监测数据严格按照《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》（HJ/T355-2007）执行。
- (4) 废水样品的采集、保存、分析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。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环境保护局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标准实施。
- (5) 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。

5.1.7. 监测结果公开时限

- (1) 自动监测数据每日实时公布，市环保局平台公布；
- (2) 手工监测数据于每次监测完成后的次日公布；

(3) 信息公开平台名称: 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检测及信息公开系统;